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19-036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清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宝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69,512,494.52	2,022,652,337.57	13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278,367.51	165,630,718.49	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500,885.41	-14,321,440.75	26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459,124.35	174,242,163.81	-159.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1	-58.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1	-5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	2.78%	-1.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667,110,662.28	32,040,889,358.11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72,007,509.84	9,564,550,416.75	1.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493,45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8,936,826.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838,597.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2,846.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895,902.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0,876.71	
合计	222,779,252.9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清焕	境内自然人	55.70%	711,321,400	533,491,050	质押	412,869,998
义乌和谐明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9%	195,305,832	195,305,832		
中山市小榄镇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28,630,6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1.80%	22,989,97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9%	15,169,353	0		
正安县榄芯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4,640,000	0		
天弘基金－广州农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 08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98%	12,532,896	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0%	11,514,669	8,020,369		
马黎清	境内自然人	0.80%	10,236,572	0		
建信基金－民生	其他	0.65%	8,330,304	0		

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 05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孙清焕	177,830,350	人民币普通股	177,830,350
中山市小榄镇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8,63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30,6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22,989,977	人民币普通股	22,989,97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169,353	人民币普通股	15,169,353
正安县榄芯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4,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40,000
天弘基金－广州农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 08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532,896	人民币普通股	12,532,896
马黎清	10,236,572	人民币普通股	10,236,572
建信基金－民生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 05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330,304	人民币普通股	8,330,3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经济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78,078	人民币普通股	7,078,078
王琛琛	4,784,316	人民币普通股	4,784,3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孙清焕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清焕先生持有股东正安县榄芯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的 28%份额即 140 万元人民币，除以上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未知其他是否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报告期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38.20%，主要系理财产品增加影响所致；

2.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67.25%，主要系厂房建设及设备增加影响所致；

3.报告期期末持有待售负债较期初增加100.00%，主要系资产出售费用影响所致；

4.报告期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41.10%，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减少影响所致；

5.报告期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595.00%，主要系合并Ledvance增加影响所致；

6.报告期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33.31%，主要系合并Ledvance负债减少影响所致；

7.报告期期末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减少58.27%，主要系外币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期末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30.86%，主要系合并Ledvance增加影响所致；

2.报告期期末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85.82%，主要系合并Ledvance增加影响所致；

3.报告期期末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97.58%，主要系合并Ledvance境外税金增加影响；

4.报告期期末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909.34%，主要系合并Ledvance工资、中介服务费、租金、运输费、广告宣传费等增加影响；

5.报告期期末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47.83%，主要系合并Ledvance工资、中介服务费、折旧办公费等增加影响；

6.报告期期末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79.54%，主要系合并Ledvance材料、人工、中介服务费等增加影响；

7.报告期期末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54.64%，主要系合并贷款及融资租赁增加财务费用利息增加、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8.报告期期末利息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8.74%，主要系合并Ledvance、贷款及融资租赁增加财务费用利息增加所致；

9.报告期期末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62.29%，主要系增加银行理财导致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影响所致；

10.报告期期末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333.64%，主要系Ledvance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影响所致；

11.报告期期末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19.51%，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影响所致；

12.报告期期末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43.17%，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影响所致；

13.报告期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系合并Ledvance增加影响所致；

14.报告期期末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37087.86%，主要系合并Ledvance资产处置收益增加影响所致；

15.报告期期末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63.98%，主要系其他利得减少影响所致；

16.报告期期末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0.04%，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17.报告期期末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267.08%，主要系少数股东享有的收益减少影响所致；

18.报告期期末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583.88%，主要系外币汇率的影响；

19. 报告期期末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583.88%;主要系外币汇率的影响；

20. 报告期期末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195.72%;主要系外币汇率的影响；

21. 报告期期末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195.72%;主要系外币汇率的影响；

22. 报告期期末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3.91%;主要系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减少影响所致；

23. 报告期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2.57%;主要系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减少影响所致;
24. 报告期期末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67.08%;主要系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减少影响所致;
25. 报告期期末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58.06%;主要系发行新股及公积金转股影响所致;
26. 报告期期末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58.06%;主要系发行新股及公积金转股影响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报告期期末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87.69%，主要系合并Ledvance及销售规模增加及管控应收账款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期末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67.88%,主要系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3.报告期期末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23.44%,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收回票据保证金增加影响所致;
4. 报告期期末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45.71%;主要系合并Ledvance及采购规模增加及支付采购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5.报告期期末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47.62%，主要系业务规模增加人数增加影响职工工资增加所致;
6.报告期期末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120.02%，主要系合并Ledvance及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所致;
7.报告期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59.95%，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影响所致;
8.报告期期末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系收回投资减少影响所致;
9.报告期期末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91.62%，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10.报告期期末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9230.38%，主要系收购Ledvance处置资产增加影响所致;
11.报告期期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0.39%，主要系存出保证金增加及合并Ledvance影响所致;
12.报告期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1.31%，主要系购的资产减少影响所致;
13.报告期期末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275.52%，主要系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影响所致;
14. 报告期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54.31%,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影响所致;
15. 报告期期末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发行债券减少影响所致;
16. 报告期期末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系融资租赁款增加影响所致;
17. 报告期期末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80.81%,主要系融资租赁款到期偿还、短期借款保证金增加额增加影响所致;
18. 报告期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29.95%,主要系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影响所致;
19. 报告期期末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增加190.06%,主要系外币汇率的影响;
20. 报告期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53.29%, 主要系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影响所致;
21. 报告期期末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75.89%,主要系合并Ledvance增加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18年11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12月13日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2）、2019年1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8229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

（3）、2019年3月8日发布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的公告，2019年3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293号）；

（4）、2019年4月4日发布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回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2018 年 11 月 28 日	巨潮网（www.cninfo.com.cn）《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2018-121）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2019 年 01 月 08 日	巨潮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2019-003）
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2019 年 03 月 08 日	巨潮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2019-016）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	2019 年 04 月 04 日	巨潮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回复的公告》（2019-031）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1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木林森：2019 年 1 月 1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